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湖北宜化	股票代码	000422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强炜	张中美	
电话	010-63704082	010-63704082	
传真	010-63704177	010-63704177	
电子信箱	qw5649@vip.sina.com	qw5649@vip.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51,363,733.02	9,402,223,260.08	-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140,267.93	32,523,483.54	-2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161,388.60	947,746.22	-1,38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22,143,913.43	768,248,710.83	254.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	0.036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	0.036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0.53%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544,895,987.20	37,374,618,259.20	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37,481,285.39	6,126,691,253.53	9.9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303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85%	151,326,189	质押 23,783,484股 质押 63,000,000股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36,964,69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3,975,701	
王成	境内自然人	1.11%	10,000,000	
吕剑锋	境内自然人	0.94%	8,400,000	
毛丽军	境内自然人	0.36%	3,241,011	
柳美珍	境内自然人	0.35%	3,129,877	
李建生	境内自然人	0.31%	2,78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2,565,316	
中国国旅三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390,9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成:1,000,000股;吕剑锋:64,000,000股;毛丽军:324,310股;柳美珍:3,129,877股;李建生:278,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事项提示

(一)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形势概述

2015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形势依然严峻。自2015年4月起,公司化肥生产用电价格每度上涨0.1元,以尿素原料成本每立方米方米上涨20元,原煤价格虽小幅上涨,但公司尿素原料仍大幅下降,受国际石油价格低迷,公司聚氨酯二烯价格继续走低;由于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一硝酸二铵市场价格持续走低,构成公司上半年经营中的第一亮点。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51亿元,同比下降7.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5亿元,同比下降22.70%。

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85.45亿元,比上年度末增长3.13%,本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78.79%,比上年度末下降1.09%。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根据2015年4月14日公司七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司自2015年5月1日起,将无形资产一采矿权摊销方法由之前的直线法摊销变更为产量法摊销。公司以采矿权价款为基础,按产量摊销消耗量占摊销总量比例(国土资源部《规范》为基础)进行摊销,修改后的无形资产一采矿权摊销方法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以前年度报表不再进行追溯。

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导致本期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增加6,006,776.33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13,671,576.71元,少数股东损益增加243,199.62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无影响。

除以上外,公司无其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标准审计报告”的意见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5-04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2及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

董事会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总资产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2及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

董事会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总资产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2及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

董事会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总资产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2及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

董事会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总资产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2及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

董事会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总资产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2及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

董事会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总资产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5-042

2015年度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本次调整后的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公司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5%,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 2015-04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拟对新福盛增资是为了保障公司业务,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本次公司拟对新福盛增资3570万元的议案。

董事会意见:为优化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增强其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同意本次公司对新福盛增资。本协议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对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 2015-045)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后,本公司将与相关债权人签署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本公司对该债权人的履约承担连带责任。

五、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5-046号)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5-040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概述: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湖北宜化2015-014号公告)。按照该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5年全年计划向关联方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宜化”)销售材料,设备4000万元。由于子公司旗下“富兴煤矿”产能大,销量增加,而重庆宜化及子公司需从市场上采购大量的原煤和燃料煤,经与重庆宜化协商,公司将将富兴煤矿生产的部分煤炭按市场价格销售给重庆宜化及子公司。经测算,2015年全年本公司需向重庆宜化子公司销售煤炭的金额约为3500万元,为此,拟将本公司对重庆宜化日常销售产品的金额从1000万元上调至3500万元。

二、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2015年初预计金额调增2500万元,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后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定价依据仍按照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执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2015年度日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除上述金额调整外,公司与上表所列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其他内容仍按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执行。

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召开了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该议案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新亚、张行锋在审议上述议案时予以回避。由于本次调整后的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公司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5%,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2015年初预计金额调增2500万元,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后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定价依据仍按照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执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符合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本公司2015年度日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一)事前认可:公司调整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

(二)独立意见:1.公司本次审议的调整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发生的正常经营业务,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无不利影响,我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议案。

七、备查文件

1.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15-044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新福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福盛”)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宜化”)与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科技”)共同设立的公司,新福盛和双环科技分别持有其51%、49%的股权(详见公司2013-060号公告)。为进一步增强新福盛的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快速发展,拟对重庆宜化增资7000万元,将其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7000万元,由子公司向重庆宜化及双环科技按出资比例共同现金增资,增资资金由新福盛及双环科技按出资比例提供本次增资资金。本次增资资金由双环科技认缴,年初经双环科技披露,本公司与双环科技共生共同对外投资关联交易总额11400元。

公司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关联董事张新亚、张行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对重福盛增资是为了保障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本次公司拟对新福盛增资3570万元的议案。

本协议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协议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3年

注册地址:重庆市人民北路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洪波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及国家限定生产经营的项目除外)

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4年12月31日,新福盛总资产总额为92,277.88万元,负债82,289.46万元,所有者权益9,988.43万元;2014年新福盛实现营业收入0.7元,净利润-11.57万元。

三、出资方及其来源

本次增资总金额3570万元,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目的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优化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其融资能力及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5-05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2015年7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1.66亿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未超过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1.66亿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412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公开发行A股股票(A股),1,242,000,000股,发行价格8.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3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292,942,800.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7月13日足额划转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1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11230101040015040	2,500,000,000.00
2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玉泉东支行	1100101800005966998	1,600,000,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玉泉东支行	02002078290017919	1,800,000,000.00
4	中国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329864128755	2,726,700,000.00
5	兴业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32125010010036275	1,200,000,000.00
合计			9,826,700,000.00

注:募集资金期初存放金额未扣除发行费用,会计师、办理股份登记等发行费用376.12万元。

二、发行申请承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亿元)
1	重慶市轨道交通环线二期工程BT项目	25.00
2	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小灰楼站至石家庄站工程BT项目	18.00
3	成都市地铁10号线一期工程BT项目	16.00
4	德州至商丘高速公路菏泽至聊城BOT项目	12.00
5	补充流动资金	27.23
合计		98.23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